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andmart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2)

寄發有關

- (1)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供股；
- (2) 有關包銷協議之關連交易；
- (3) 申請清洗豁免；及
- (4) 特別交易之通函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禹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YU M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茲提述(i)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有關(其中包括)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特別交易及清洗豁免的公告(「該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及二十日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寄發通函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向股東(包括不合資格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供股、包銷協議、配售協議、特別交易及清洗豁免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供股、配售協議、包銷協議、特別交易及清洗豁免發出之推薦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上述事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iv)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規定之其他資料；及(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買賣股份及供股股份之風險警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供股須待(其中包括)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商並未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其概要載於該公告「包銷協議」一節「終止包銷協議」分節)終止包銷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供股不一定會進行。

任何人士如對本身之狀況或應採取之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直至供股之所有條件獲達成當日(及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之權利終止當日)買賣股份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將相應承擔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及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人豪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洪聰進先生及陳偉鈞先生；非執行董事郭人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嘉明先生、陳葦憇女士及盧明軒先生。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